

证券代码：833655

证券简称：天虹数码

主办券商：安信证券

安徽天虹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6 月 28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（视频参会）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姚文全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5,50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；

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5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5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5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《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15,500,00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
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
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经营计划及财务预算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2022 年度经营计划及财务预算方案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15,500,00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
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
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, 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, 实现公司持续、稳
定、健康发展, 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, 从公司实际出发, 本年度不进
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15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
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
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续聘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5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
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
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5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
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
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天驰君泰（合肥）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闫莉莉、周晔丽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、出席和列席会议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、表决方式、表决程序，以及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信息披露规则》《股东大会制度》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 安徽天虹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；
- (二) 北京天驰君泰（合肥）律师事务所关于安徽天虹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。

安徽天虹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6 月 30 日